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5-048
公司债券代码:149676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7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27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84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8628	公司债券简称:24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8687	公司债券简称:24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524032	公司债券简称:24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524352	公司债券简称:25 深能 YK01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深能锡林郭勒西乌珠穆沁旗电网侧压缩空气储能项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能北方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控股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深能(西乌珠穆沁旗)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投资建设深能锡林郭勒西乌珠穆沁旗电网侧压缩空气储能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682.166万元,其中自有资金为人民币139.390万元,其余投资款拟通过融资解决。考虑到项目资金情况,拟由北方控股公司向项目公司增资人民币139.190万元,增资后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万元增至人民币339.390万元。鉴于北方控股公司增资人民币139.190万元,用于北方控股公司项目公司增资,增资后北方控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06.30524万元增至人民币845.49524万元。

二、北方控股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日期:2008年11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82850132R。
 法定代表人:李浩涛。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656,305.24万元。(公司董事会八届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深能漳鹿县65万千瓦风电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漳鹿项目向北方控股公司增资人民币50,000万元,增资后北方控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56,305.24万元增至人民币706,305.24万元,目前正在办理工商登记变更,计划于2026年1月完成)。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福宜街9号院5号楼12层1201。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技术服务);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工程管理服务;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养老服务;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家政服务;康复辅助器具配置服务;残疾康复训练服务(非医疗);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北方控股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未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2,322,106.60	2,146,688.72
负债总额	1,426,622.18	1,319,633.46
所有者权益	895,484.41	827,055.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89,113.80	819,849.75

项目	2025年1-9月 (未审计)	2024年 (已审计)
营业收入	179,924.92	220,305.49
利润总额	40,270.32	52,351.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636.68	43,63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637.73	141,843.94

三、项目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日期:2025年5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2526MAE101C86T。
 法定代表人:张红庆。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巴拉嘎尔高勒镇宝日陶勒盖社区西乌旗创业大厦16层办公。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森林碳汇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北方控股公司持有100%股权。

项目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项目公司暂无财务数据。
 四、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西乌珠穆沁旗巴彦花镇巴彦浩特镇,建设规模为3×350兆瓦/4,200兆瓦时,拟建设3套350兆瓦压缩空气储能发电单元,配套约60万立方米地下硐室储气库。系统压缩时长不超过6.5小时,额定发电时长为4小时,以500千伏电压等级接入500千伏变电站。项目采用非补燃式中温压缩空气储能技术,压缩系统按2列并置配置,每列由4台压缩机串联;膨胀发电系统采用3段膨胀,2次中间再热设计;储热系统采用208兆水储热,每台机

组配置3×3,200立方米热水罐与冷水罐。
 压缩空气储能作为一项技术密集、资本密集、长时储能技术,对人员、技术和管理均有较高要求,需要电站运营和电力市场交易的复合团队,公司在煤电、燃机、电力交易方面已储备有相关技术人才。在新型电力系统中长时储能的刚性需求背景下,规模化应用加速,国家相关政策与市场机制推动技术系统向示范化规模化发展,展望未来压缩空气储能整体市场广阔。
 本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682.166万元,其中自有资金为人民币139.390万元,其余投资款拟通过融资解决。考虑到项目资金情况,拟由北方控股公司向项目公司增资人民币139.190万元,增资后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万元增至人民币339.390万元。鉴于北方控股公司增资人民币139.190万元,用于北方控股公司项目公司增资,增资后北方控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06.30524万元增至人民币845.49524万元。
 五、对外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和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项目属于电网侧储能,可有效促进风电、光伏等新能源的消纳,是构建新型电力系统不可或缺“稳定器”和“压舱石”,有助于电力在新能源为主体的蒙西电力系统中占据关键位置,且随着电力市场化改革的深入,其作为灵活调节资源商业价值将不断凸显,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国家支持新型储能技术及“双碳”发展的政策要求。
 本项目存在施工进度周期长、电价不达预期、放电效率不达预期等风险。公司将优化招标方案及施工方案,加快主设备订货进度,同步推进关键技术专题研究和地下硐室详勘,保障项目建设如期完工;在项目设计及施工阶段,采取审慎核算原则,吸取同类项目机组建设及运行经验,做到优化优先,在稳定运行的前提下充分降低项目成本,对冲市场波动影响;通过将发电效率作为合同核心条款对储能装备制造合作方进行约束,同时在项目实施阶段,委托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严格的性能测试与鉴定,确保项目放电效率达标。
 六、董事会决议情况
 (一)同意项目公司投资建设本项目,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682,166万元,其中自有资金为人民币139,390万元,其余投资款通过融资解决。
 (二)同意公司为本项目向北方控股公司增资人民币139,190万元,增资后北方控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06,305.24万元增至人民币845,495.24万元。
 (三)同意北方控股公司为本项目向项目公司增资人民币139,190万元,增资后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万元增至人民币339,390万元。
 七、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董事会八届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未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63,945.09	54,380.95
负债总额	66,411.45	48,277.83
所有者权益	3,534.25	6,073.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734.61	4,277.82

项目	2025年1-9月 (未审计)	2024年 (已审计)
营业收入	6,159.94	62,863.01
利润总额	-1,094.93	1,006.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49.28	84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9.46	25,478.32

本次公司拟向智慧能源公司增资人民币48,000万元,本次增资拟以货币形式出资。增资后智慧能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310万元增至人民币61,310万元。
 增资后智慧能源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增资后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本公司	13,310	100	13,310	100	48,000	61,310

4. 增资目的
 本次增资可满足智慧能源公司业务拓展需要,有效降低其资产负债率。
 5. 增资风险和防控措施
 向智慧能源公司增资存在市场、技术等风险。智慧能源公司将优化产品服务,提高市场竞争力,降低市场风险。同时,将持续投入研发资源,引进领先企业先进技术和经验,加强技术培训,降低技术风险。
 6. 董事会决议情况
 同意公司向智慧能源公司增资人民币48,000万元,增资后智慧能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310万元增至人民币61,310万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深能合和吸收合并河源电力的议案》(本议案未达到应专项披露的事项标准),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1. 交易概述
 为实现河源综合能源基地一体化运营,提升内部治理,规范合规经营,提升管理效能,公司全资子公司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能合和)拟吸收合并智慧能源公司深能(河源)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源电力)。吸收合并后河源电力注销,深能合和与河源电力156,000万元(以下简称:335,867.8万元)具体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 吸收合并方深能合和基本情况
 注册日期:2007年9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6007178809225。
 法定代表人:魏洪波。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156,000万元。
 注册地址: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
 经营范围:经营电力及附属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投资发电、供电和其他与电力、环保有关工程;粉煤灰销售与综合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100%股权。
 河源电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深能合和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未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177,266.02	211,433.96
负债总额	53,427.79	59,847.90
所有者权益	33,431.32	31,915.87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20,562.66	114,725.17
所有者权益	128,833.23	117,976.56

项目	2025年1-9月 (未审计)	2024年 (已审计)
营业收入	142,757.84	203,534.43
营业利润	5,199.06	3,464.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73.74	2,15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76.32	33,699.50

3. 吸收合并方河源电力基本情况
 注册日期:2018年9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600A52ADQPM8M。
 法定代表人:魏洪波。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 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王乃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王乃奎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7日

附:王乃奎先生简历
 王乃奎先生,198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本科学历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研究生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拥有基金从业资格。自2008年起任中信金创(厦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研究员、深圳长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深圳市泓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深圳市云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长泰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珠海云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鑫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任公司董事,2022年7月至9月任公司财务总监。
 王乃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于2023年度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25,000股,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王乃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19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线上形式出席了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00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审议通过《选举王乃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9,093,537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859%;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289,39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2398%。
 1.03 审议通过《选举肖晓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9,087,812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842%;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283,66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2212%。
 1.04 审议通过《选举肖晓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9,047,26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718%;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243,12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0898%。
 1.05 审议通过《选举肖勇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9,103,14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888%;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299,01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2709%。
 以上议案获得通过。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6日
 2.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禹越镇海路333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二)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45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2,020,365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10.7739%
 (三)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小飞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记名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董事会秘书人,出席8人;独立董事刘勇先生因事务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董事会秘书以陶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821,917	98,349	178,500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821,917	98,349	178,500

2.00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审议通过《选举秦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9,952,792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6420%;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3,128,64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9598%。
 2.02 审议通过《选举郑丹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9,053,535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737%;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249,39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1101%。
 2.03 审议通过《选举吴亚德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9,025,937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653%;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221,79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0207%。
 以上议案获得通过。
 3.00 审议通过《关于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股东肖肖、肖勇、肖勇、谢玉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820,447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9249%;反对3,574,87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861%;弃权459,412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8909%。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6,820,44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9249%;反对3,574,87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861%;弃权459,41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890%。该议案获得通过。
 4.00 审议通过《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3,604,297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626%;反对3,614,37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031%;弃权440,205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43%。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6,800,15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8591%;反对3,614,37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7142%;弃权440,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67%。该议案获得通过。
 5.00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007,29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088%;反对2,536,37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741%;弃权475,412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51%。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7,842,94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388%;反对2,536,37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204%;弃权475,41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08%。该议案获得通过。
 6.00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治理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007,29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856%;反对3,252,27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26%;弃权399,312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19%。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7,203,14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1652%;反对3,252,27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406%;弃权399,31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42%。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禹越镇海路333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1,003,011	83,487	178,500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3,211	83,493	178,500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00.0000	8.3493	17.8500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小飞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记名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董事会秘书人,出席8人;独立董事刘勇先生因事务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董事会秘书以陶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1. 议案名称:《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821,917	98,349	178,500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821,917	98,349	178,500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7日

电力工程设计、施工(需取得相关资质证书);冷热电综合能源的供应;天然气分布式能源、互补型能源(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光热发电)、生物质能源、地热能能源投资等;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储能等项目的开发、建设及运营;氢能、潮汐能源、蒸汽、热水销售,开展科技合作、产学研一体化、技术引进与研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风能电场相关系统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输电设备及控制设备制造;储能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购电、售电、电力代理;增量配网、智能电网及园区微电网投资建设、运营、服务(需取得相关资质证书);冷热电综合能源的生产、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智慧能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智慧能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未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63,945.09	54,380.95
负债总额	66,411.45	48,277.83
所有者权益	3,534.25	6,073.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734.61	4,277.82

项目	2025年1-9月 (未审计)	2024年 (已审计)
营业收入	6,159.94	62,863.01
利润总额	-1,094.93	1,006.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49.28	84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9.46	25,478.32

本次公司拟向智慧能源公司增资人民币48,000万元,本次增资拟以货币形式出资。增资后智慧能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310万元增至人民币61,310万元。
 增资后智慧能源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增资后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本公司	13,310	100	13,310	100	48,000	61,310

4. 增资目的
 本次增资可满足智慧能源公司业务拓展需要,有效降低其资产负债率。
 5. 增资风险和防控措施
 向智慧能源公司增资存在市场、技术等风险。智慧能源公司将优化产品服务,提高市场竞争力,降低市场风险。同时,将持续投入研发资源,引进领先企业先进技术和经验,加强技术培训,降低技术风险。
 6. 董事会决议情况
 同意公司向智慧能源公司增资人民币48,000万元,增资后智慧能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310万元增至人民币61,310万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深能合和吸收合并河源电力的议案》(本议案未达到应专项披露的事项标准),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1. 交易概述
 为实现河源综合能源基地一体化运营,提升内部治理,规范合规经营,提升管理效能,公司全资子公司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能合和)拟吸收合并智慧能源公司深能(河源)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源电力)。吸收合并后河源电力注销,深能合和与河源电力156,000万元(以下简称:335,867.8万元)具体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 吸收合并方深能合和基本情况
 注册日期:2007年9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6007178809225。
 法定代表人:魏洪波。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156,000万元。
 注册地址: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
 经营范围:经营电力及附属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投资发电、供电和其他与电力、环保有关工程;粉煤灰销售与综合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100%股权。
 河源电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深能合和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未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177,266.02	211,433.96
负债总额	53,427.79	59,847.90
所有者权益	33,431.32	31,915.87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20,562.66	114,725.17
所有者权益	128,833.23	117,976.56

项目	2025年1-9月 (未审计)	2024年 (已审计)
营业收入	142,757.84	203,534.43
营业利润	5,199.06	3,464.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73.74	2,15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76.32	33,699.50

3. 吸收合并方河源电力基本情况
 注册日期:2018年9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600A52ADQPM8M。
 法定代表人:魏洪波。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暨部分董事任期届满离任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换届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5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与公司同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包含职工代表董事1名),